

饶宗颐先生与《泰山通志》的编纂

□ 周邦

国学大师饶宗颐先生在其浩瀚浑茫的学术天空中，曾对泰山文化表达过特别的关注。1980年饶老登临泰山，专程到经石峪观摩考察。他回忆说：在摩崖旁留影时，深感自身渺小，“当时我就发愿，回去后一定要创作大型《心经》书法”。后来饶老在香港大屿山建造“心经简林”，实由泰山刻经所触发。2001年饶老曾绘制《五岳图》，以“筛云顶上群仙聚，画笔新来比巨然”来描画东岳丰姿。在学术研究中，饶老也对泰山时有宏论，他在《固庵文录》中曾论证泰山曾是上古先民心目中的“中央”大山，还发表《大汶口“明神”记号与后代礼制：论远古之日月崇拜》，认为大汶口陶尊“日火山”为“在坛上祭祀日月”之图识。

饶老暮年曾发一宏愿——完成一部《泰山通志》。2011年其在祝贺山东大学百年校庆时尝言：“山东大学应因天时地利和文史见长的优势，担当起重修‘泰山志书’的历史使命。”后受山大之聘担任此志主编。但书未启动，饶老遽归道山。《泰山通志》遂成为其平生未竟之业，也为今后泰山文化研究者留下一亟待进行的学术巨工。

由于饶老生前并未明确叙述过《泰山通志》的写法与体式，如何完成这一宏著，还需同仁细加探研。后学长年从事泰山文化的学习与研究，因此愿将一点刍荛之见，奉闻于饶老之灵。

历代以“通志”为名的史书，大致上有两种形式，一为区分

门类的研究专著，如宋郑樵《通志·二十略》、近代钱基博《经学通志》，当代《中华文化通志》也是采用这类形式；二为地方志，各省志书多称为通志。目前泰山学术研究专著较少，存有很大的研究空间。如泰山文学、艺术、学术、中外文化交流等题，均未作过系统论述。如果将《泰山通志》写成专著体式，不仅能加强其学术性，而且还可以填补一些研究领域的空白。我设想《泰山通志》可包涵以下子卷：《自然卷》《历史卷》《封禅祭祀卷》《文物卷》《石刻卷》《宗教卷》《教育（书院）卷》《文学卷》《艺术卷》《典籍卷》《民俗卷》《旅游卷》《中外文化交流卷》等。每卷采用横排竖写。如《文学卷》下可分列诗词、辞赋、游记小说、民间文

学等章，《石刻卷》下可分列碑碣、摩崖、造像等章，《宗教卷》下可分列佛教、道教、民间宗教等章，《艺术卷》下可分列戏曲、曲艺、音乐、舞蹈等章。每章再以时代为序，进行全面叙论（而不是资料辑录）。这样每章便成为一个分体简史，如泰山诗歌史、泰山戏曲史、泰山美术史……都能充分展开研究。惟《历史卷》可以时代为序，写成简明通史。如按这种设想，将来完成的多卷本《泰山通志》，不再是陈陈相因的旧瓶新酒，而是壁垒一新的学术别裁，体现了这一代学人对泰山文化的整体思考。

是耶非耶，未敢自是，聊抒管见，谨以此表达对饶老关心泰山文化、泰山研究的无限感念。

◎ 捕风捉影

看见了什么

□ 刘水 立/图



灰喜鹊穿梭往来。



静绽芳华。

从书架上随手抽出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随便翻到《我的乡邻拉季洛夫》，读到“我”受到拉季洛夫邀请，跟他走进菜园，看见菜园里的“风景”：

“在一株株老椴树和茂密的醋栗丛之间，生长着一棵棵圆圆的、灰绿色的大白菜。蛇醉草螺旋形地盘绕在高高的桩子上，菜畦里竖立着密密麻麻的褐色树条子，上面缠着干枯的豌豆藤。一个个老大的扁圆形南瓜仿佛搁在地上。那一片片带灰尘的、有角有棱的叶子下面露出黄黄的黄瓜。篱笆边上高高的荨麻随风摇曳着，有两三处地方生长着一丛丛花草，有金银花、接骨木、野蔷薇，那是昔日‘花坛’的遗物。那小小的鱼池里灌满红红的、黏糊糊的水。鱼池旁边有一口水井，水井周围是一个个的小水洼。几只鸭子在这些水洼里忙忙碌碌地游着水，一歪一歪地行走着；一条狗浑身打着哆嗦，眯着眼睛，在草地上啃骨头；一头花斑牛也在懒洋洋地吃草，不时地用尾巴甩打瘦瘦的脊背。小路拐了个弯，粗大的柳树和白桦树后面露出一座木板盖顶的灰色旧房子和歪斜的台阶。”

只是很偶然进到菜园来，只是穿过菜园，去灰色的旧房子，在如此短的路途，“我”怎么会看见如此多的花木、果蔬和畜禽并留下细致入微的印象

呢？我相信这样一幅菜园的素描不是屠格涅夫的凭空想象，这样的眼力和记忆又是怎么得来的呢？我想象自己就是他打猎的伙伴叶尔莫莱，跟着他一路走下来，我又能看见什么呢？

我也刚刚写过几段关于岱庙的文字，试图记录下这个季节岱庙里的花香鸟语：

“春天里，如果不是为了采竹笋，你最好不要靠近竹林。因为当你向竹林每迈出一小步，都可能踩到刚刚拱出地面的春笋。

先是你觉得脚下有尖硬的东西硌脚，低头一看，脚已经踩到笋尖上了。你连忙往回撤，想不到脚刚一落地，却又感到又有新的硌脚的东西，再次低头，你发现又一根竹笋被你踩中了。你尴尬地站在原地不动，这才发现在竹林下的落叶中，这里那里到处都是笋尖。你像鹭鸶一样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外撤，但还是有几根笋不幸被你踩到了。

被踩到的竹笋还能如愿以偿，长成一根亭亭玉立的竹子吗？她们可是在地下憋屈了一个漫长的冬天，才好不容易钻出地面的。我看见有的竹笋从石头缝中钻出来，有的是硬硬地拱破了地砖和混凝土才钻出来的。只是想象一下自己是长在地下的一根笋，一抬头顶到硬邦邦的混凝土，心里就感到一阵窒息。

临近谷雨，岱庙牡丹园里，除了几棵稀少的绿牡丹才开始绽放，那些大红大紫的品种大多已经凋零。樱花早已落光，碧桃也正一天天变得绿肥红瘦。缠绕在枯柏上的藤萝花倒是还紫莹莹地挂在枝头，不时有灰喜鹊在藤花间穿梭往来。

岱庙是灰喜鹊的地盘。它们呼朋引伴，一会儿飞上枝头，翘首远望；一会儿又飘然而下，在城墙根，在冒出一根根竹笋的竹林下，在一片片金灿灿的蛇莓花中，翻找着什么。还有斑鸠、戴胜、乌鸫、啄木鸟、灰椋鸟——自然也少不了麻雀，它们都以这片神圣的园子为家。有了花香和鸟语，神灵的庭院才有生气。哪能让神灵整日在殿堂里枯坐呢？”

有了比较，才更显示出差距。是天分不足，还是由于对相机的过度依赖，在需要用眼观察、用心体验时，一味地把“印象”留给了镜头去记忆，久而久之，造成了眼力和心力的退化。“我来了，我看见了”，可是看见什么了？当你并没有看清什么的时候，又怎能说你来过呢？

“我”与乡邻聊了很多，两人得出一个论点，那就是“最微不足道的小事给人的印象，往往比最重要的事给人的印象更深”。我也有这样的体验。

我和姐姐

□ 石东卫

我和姐姐的童年
是在姥姥家竹子做的童车里
我在这头
姐姐在那头

上学后
我在初中调皮捣蛋
姐姐在高中勤学苦练
我在这头
题海在那头

成年后
我在城南柴米油盐
姐姐在城北灯火人间
各自守着小家庭的屋檐
我在这头
她在那头
却把牵挂揉进同一轮月圆

后来
姐姐的窗移到了马路这头
我的门朝向了马路那头
一条街横成纽带的褶皱
她的厨房飘来葱花香气时
我的锅铲正翻炒着相同火候
两个阳台隔着风打招呼
这边晾着小子的蓝校服
那边飘着姑娘的粉纱袖

如今
童车的木纹早已爬满岁月的锈
但每当我们坐在各自的门槛上
看孩子们追着风筝跑过街头
她在这头唤一声乳名
我在那头应一句春秋
人间烟火漫过整条街巷
而我们始终是
被同一根系住的两枚红豆
这头是她发间的星
那头是我眉梢的沟
却在时光的褶皱里
酿成了永不落单的温柔